证券代码:300698 证券简称:万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7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书面通知,并于2021年5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禾阳女士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董事9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变更剩余募集资金用途暨收购果通科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13日审议同意变更剩余募集资金用途暨收购果通科技事;《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后,因变更标的股权受让主体,各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终止《股权转让协议》,由变更后的标的股权受让主体与转让方、目标公司重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关于取消变更剩余募集资金用途暨收购果通科技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关联方无形资产的议案》

同意拟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优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2,500万元向上海果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及上海路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购买为开展车联网业务所需的软件技术平台、软件著作权、专利及商标等必要的无形资产。关联董事张禾阳、张珊珊、姚伟国、陈文涛、苏仁宏、冯宇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039号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6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1年6月10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6月3日。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300698 证券简称:万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8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于2021年6月10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披露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1年6月10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6月10日(星期四)下午15: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6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6月10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6月1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以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6月3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1年6月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认可的其他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机构等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际大厦公司会议室

9、涉及融资融券的相关投资者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7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关联方无形资产的议案》。

因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规定,上述提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关联方无形资产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若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2)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3)股东为QFII的,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2、登记时间:2021年6月9日17:00前(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3、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181号天际大厦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联系人:冯宇、王丽娜

联系电话:0571-61065112

传真:0571-63755239

联系地址: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181号天际大厦万马科技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310013

2、本次股东大会为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5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0698”,投票简称:“wm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上述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6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2021年6月10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 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经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及股份性质: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一、表决指示:

序号	股东大会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关联方无形资产的议案》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请在议案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打“√”,多选无效。

二、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会股东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姓名(全称)	
股东地址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会议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声明。
2.已填妥及签署的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300698 证券简称:万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9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购买关联方无形资产的议案。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马科技”)于2021年5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关联方无形资产的议案》,关联董事张禾阳、张珊珊、姚伟国、陈文涛、苏仁宏、冯宇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3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拟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优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优咔”)以2,500万元向上海果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果通科技”)及上海路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路随”)购买为开展车联网业务所需的软件技术平台、软件著作权、专利等必要无形资产,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且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本次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浙江万马智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9120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德生

公司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经济开发区鹤亭街555号8幢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研发、销售:电力设备、器材,橡塑制品、橡胶及制品、机械设备、金属材料及金属制品、建筑材料(除砂石)、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纺织品及原料、五金、贵金属、轻纺产品、纸制品、纸浆、初级食用农产品(不含食品、药品)、计算机及配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饲料、燃料油(除成品油及危险化学品)、纺织原料、玻璃、矿产品、沥青(除石油、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木材(除原木)、汽车配件;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不含金融、期货、证券信息);货物进出口;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浙江万马智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460,721.04万元, 净资产为145,421.35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69,322.05万元,净利润75,280.2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浙江万马智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马集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德生控制的企业,万马集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7.2.3 第(五)项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因向果通科技及上海路随收购CMP相关无形资产与万马集团形成关联交易。万马集团依法存续、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正常,能够履行合同义务,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上海果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3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施成斌

公司住所: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路600弄1号1805室-7

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从事通信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通信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海果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果通科技”)总资产28,748.01万元,净资产为2,877.89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3,833.83万元,净利润2,334.50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果通科技为万马集团收购的全资子公司, 果通科技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7.2.3 第(五)项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因向果通科技及上海路随收购CMP相关无形资产与果通科技形成关联交易。果通科技依法存续、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正常,能够履行合同义务,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上海路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施成斌

公司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制造局路258号413室

经营范围:从事通信科技、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网络工程,系统集成,企业管理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销售通信设备(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旅游信息咨询(不得从事旅行社业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电信业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海路随总资产915万元,净资产为40.7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88万元,净利润-69.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路随科技为万马集团收购的果通科技的全资子公司,上海路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7.2.3 第(五)项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因向果通科技及上海路随收购CMP相关无形资产与上海路随形成关联交易。路随科技依法存续、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正常,能够履行合同义务,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上海优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拟以2,500万元向果通科技及上海路随购买为其开展车联网业务所需的软件技术平台、软件著作权、专利等必要无形资产,具体标的资产范围以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资产收购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21)第1005号”《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评估报告》”)的评估范围为准。

购买的相关无形资产的是果通科技及上海路随持有的部分无形资产,主要为果通科技公司及上海路随的CMP平台核心技术相关的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包括10项专利技术,其中4项已发放证书,5项进入实质审查阶段,1项处于申请公布阶段;25项软件著作权,均已取得软件著作权证书,其中果通科技10项,上海路随15项。在应用上有承续性、相互借鉴性和不可分割性的特点,在实际运用中共同发挥作用,为资产使用人带来持续收入,故评估机构将相关专利和软件著作权作为一个无形资产组合进行评估。

车联网连接管理平台(CMP)的主要功能包含实名制激活、维修换件、套餐管理与订购、融合计费、开通/结算、一键检测、网络质量监测、内容分发等功能,以统一API的方式与车企的信息化系统,包括销售管理系统、车联网服务平台、制造执行系统对接,完成全生命周期的联网车辆连接管理及流量运营。具体资产类型见下表:

序号	类型	状态	权利人	申请时间	编号	名称	说明
1	发明专利	发放证书	上海路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6/10/31	ZL201610196603.203	利用嵌入式安全元件实现SIM卡数据安全防护方法	CMP中的esSIM技术
2	实用新型专利	发放证书	上海果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6/26	ZL201920197495.7	一种用于物联网通信模组的通信切换装置	CMP中的跨运营商支持技术
3	实用新型专利	发放证书	上海果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6/26	ZL201920208588.5	基于RFID技术的纸质广告投放跟踪系统	物联网应用
4	实用新型专利	发放证书	上海果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9/23	ZL201921164851.9	一种物联网通信端到端测试装置	CMP中的质量监测模块
5	发明专利	进入实质审查	上海果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2/10	CN202010085060.94	一种车联网终端参数自适应配置方法和装置	CMP中的跨运营商支持技术
6	发明专利	进入实质审查	上海果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6/11	CN202010163123.2	人脸活体检测的方法、装置、设备和存储介质	CMP中的实名制模块
7	发明专利	申请公布	上海果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12/30	CN202011625615.9	虚拟专用网络接入认证方法、系统、设备及可读存储介质	车联网生态运营的内容运营模块
8	发明专利	进入实质审查	上海果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4/18	CN201710190040461	一种物联网通信端到端测试装置及其测试方法	CMP中的质量监测模块
9	发明专利	进入实质审查	上海果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6/26	CN201610156318971	基于RFID技术的纸质广告投放跟踪系统及方法	物联网应用
10	发明专利	进入实质审查	上海果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6/26	CN201610156312862	一种用于物联网通信模组的通信切换装置及方法	CMP中的跨运营商支持技术
11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果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11/2	2019SR0904655	果通智能人体姿态识别软件	CMP中的实名制模块
12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果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11/1	2019SR0904128	果通AEI CBC安全SDK软件	CMP中的esSIM技术
13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果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10/18	2019SR0904567	果通esSIM SDK软件	CMP中的esSIM技术
14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果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9/1	2019SR0873585	果通eeM2M连接管理平台软件	CMP核心业务模块
15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果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11/2	2019SR0821027	果通eUICC软件	CMP中的esSIM技术
16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果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10/8	2019SR0821031	果通eSIM业务管理软件	CMP中的esSIM技术
17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果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6/1	2019SR0804972	果通云SIM服务软件	CMP中的esSIM技术
18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果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5/1	2019SR0803395	果通eUI工业路由器R800软件	物联网应用
19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果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5/1	2019SR0805497	果通CAT_TP服务软件	CMP中的能力开放模块
20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果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5/1	2019SR0806692	果通eSIM触发服务软件	CMP中的esSIM技术
21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路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7/8/1	2018SR443859	roam2free TEE SIM	CMP中的esSIM技术
22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路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7/8/1	2018SR444391	roam2free eUICC SIM	CMP中的esSIM技术
23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路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7/8/1	2018SR442693	roam2free eSE SIM	CMP中的esSIM技术
24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路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7/8/1	2018SR443851	roam2free流量商店应用	CMP中的流量运营模块
25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路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7/9/1	2018SR506993	roam2free IoT云平台	物联网平台
26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路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7/8/1	2018SR614088	roam2free证书管理系统	CMP中的esSIM技术
27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路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7/8/1	2018SR614266	roam2free实名制认证系统	CMP中的实名制模块
28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路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7/8/1	2018SR440809	roam2free融合计费系统	CMP中的计费模块
29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路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7/9/1	2018SR440629	roam2free可信服务管理系统	CMP中的esSIM技术
30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路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7/4/6	2017SR510024	roam2free数据准备系统	CMP中的esSIM技术
31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路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7/4/18	2017SR409107	roam2free能力开放平台	CMP中的能力开放模块
32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路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6/3/31	2016SR220153	roam2free在线计费系统	CMP中的计费模块
33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路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6/3/31	2016SR272928	roam2free虚拟SIM软件	CMP中的esSIM技术
34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路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6/3/31	2016SR261102	roam2free微信运营平台	CMP中的流量运营模块
35	软件著作权	发放证书	上海路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6/3/31	2016SR220674	roam2free连接管理平台	CMP核心业务模块

无形资产相关联的收入预测如下:

单位名称:上海果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及上海路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序号	主要产品名称	未来数据预测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1	物联网/车联网营运管理服务-联通板块	10,454.69	14,148.85	18,675.63	22,301.34	24,360.46
2	物联网/车联网营运管理服务-移动板块	5,094.34	5,094.34	5,094.34	5,094.34	5,094.34
3	sim卡	631.64	666.06	677.06	675.36	660.84
合计		16,177.67	19,909.26	24,447.02	28,071.04	30,115.64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 交易对手方情况

受让方:上海优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优咔”)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五库诉路203号13幢六层F区618室

法定代表人:姚伟国

转让方:上海果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果通科技”)

住所: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路600弄1号1805室-7

法定代表人:施成斌

上海路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路随”)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制造局路258号413室

法定代表人:施成斌

2. 作价方式及支付

2.1 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出具的《评估报告》,以2020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为2,500万元。

2.2 基于标的资产评估情况,双方确定标的资产的作价(不含税)为人民币2,500万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收购价格”,为支付标的资产收购价格而产生的款项以下简称“标的资产收购价款”)。

2.3 标的资产收购价款将分三期支付,具体支付安排如下:

第一期:于2022年5月31日前支付上海优咔2021年新增车联网业务产生的净利润的30%,但不超过人民币600万元;

第二期:于2023年5月31日前支付上海优咔2022年新增车联网业务产生的净利润的30%,但已支付的标的资产收购价款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200万元;

第三期:于2024年5月31日前支付上海优咔2023年新增车联网业务产生的净利润的35%,但已支付的标的资产收购价款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

2.4 各方同意并确认,标的资产收购价款全部支付给果通科技,果通科技与上海路随之间的结算及债权债务关系由果通科技与上海路随之间解决,与上海优咔无关。上海路随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基于本协议向上海优咔提出任何权利主张。

2.5 各期标的资产收购价款支付前,果通科技应当向上海优咔开具和提供等额于每期标的资产收购价款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 人员安排

根据经营需要,上海优咔有权(但无义务)要求承接果通科技及上海路随在职员工(具体人员范围以上海优咔决定为准,以下简称“转移人员”),果通科技及上海路随应当尽最大努力促使转移人员与上海优咔签署《劳动合同》,有关费用(包括但不限经济补偿金等)、支付义务、争议及纠纷由果通科技及上海路随承担,与上海优咔无关。

4. 后续安排

4.1 果通科技承诺:自交割日起,除存量业务(指截至本协议签署日果通科技及其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上海路随,下同)为已交付给客户的业务提供存续期间的维护服务,不包括向客户交付新增产品或提供新增服务;以下简称“存量业务”)外,不得直接或间接通过任何主体从事车联网业务或在该等业务中拥有任何权益;不得在同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在相同或者相类似业务的实体获取任何利益;违反本条不竞争承诺的所有收益归万马科技及其子公司所有,并需赔偿万马科技及其子公司的全部损失。

4.2 自交割日起,在果通科技及路随科技公司主体存续的前提下,果通科技及上海路随承诺并应当确保,万马科技及其子公司有权合法有效使用“果通科技”“上海路随”(及其英文名称)名称、品牌、商标(并应确保无任何第三方有权向万马科技及其子公司提出任何权利主张),且万马科技及其子公司无需向任何主体支付任何费用。同时,若万马科技及其子公司因该等使用导致遭受任何损失的,果通科技及上海路随应当在损失发生后10日内赔偿万马科技及其子公司遭受的全部损失。

4.3 各方确认,若因果通科技及上海路随后续债务处理、破产、清算、注销等原因(如有)导致标的资产转移存在障碍或者无法转移或导致上海优咔或万马科技遭受任何标的资产损失的,果通科技及上海路随应当在损失发生后10日内赔偿上海优咔或万马科技遭受的标的资产范围内的直接损失(损失金额按本协议以及正式协议约定的各项资产金额确定)。

4.4 果通科技及上海路随存续期间,为维护存量客户及存量业务,仍然需要使用标的资产中的车联网连接管理平台软件,履行查询及数据统计职能。为此,上海优咔同意授权果通科技(及其子公司)有偿使用标的资产CMP软件,具体如下:

(1)车联网连接管理平台软件授权内容:车联网CMP软件1套,仅限于车联网现有客户及业务用于日常维护使用,不增加新的客户与用户。

(2)软件授权包含的技术支持:

①车联网连接管理平台相关技术问题的咨询,包括使用过程中的问题解答与建议;

②BUG及时响应,按照车联网连接管理平台的版本维护计划进行补丁修复;

③车联网连接管理平台在主版本不变的基础上进行的软件更新;

④工作日提供电话技术解答,其他时间段微信或其他即时通信方式沟通;

⑤其他与车联网连接管理平台的指导与建议。

(3)授权费用为人民币40万元/年,授权费用起始日为标的资产交割日,自标的资产交割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起始日起每届满一年后的20个工作日内支付当年度授权费用,并支付至上海优咔届时指定的银行账户。

(三)关联方的特别承诺

关联方张德生、万马集团、果通科技特别承诺如下:

(1)自万马集团完成收购果通科技全部股权之日起(以万马集团工商登记为果通科技股东为准,以下简称“收购完成日”),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果通科技除存量业务(指截至收购完成日,果通科技为已交付给客户的业务提供存续期间的维护服务,不包括向客户交付新增产品或提供新增服务)外,不得直接或间接通过任何主体从事车联网业务或在该等业务中拥有任何权益;不得在同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马科技”)及其子公司在相同或者相类似业务的实体获取任何利益;违反本条不竞争承诺的所有收益归万马科技及其子公司所有,并需赔偿万马科技及其子公司的全部损失。

(2)若果通科技将存量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结清,且存量业务维护服务期限结束后,承诺方将促使果通科技进入解散清算程序,并最终注销果通科技。

(3)以上承诺以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万马科技全资子公司上海优咔收购果通科技相关无形资产为生效条件。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该关联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进入物联网领域,能帮助公司快速切入车联网市场,增强相应的技术能力,获得客户的准入资格,与关联方发生交易属于正常的市场行为,有利于保证公司经营业绩稳步增长,降低成本,减少资金风险,拓展公司新型业务,探索新的利润增长点。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公允定价、交易;上述关联交易均是公司的正常业务,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二)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有利于拓宽上市公司通信领域相关的上下游产业,快速切入物联网领域,通过整合出让方已有的车联网生态链资源,市场和技术优势,以连接管理为基础,不断拓展自动驾驶时代的车联网服务范围,丰富车联网信息娱乐服务内容,深耕前装车联网业务,积极探索前后装一体化服务体系,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公司及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18.67万元。

六、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根据万马科技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在保证所获得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基础上,基于独立判断,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对该等交易事项表示事前认可,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司能够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该关联交易定价办法是以评估价格为基础,体现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宜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时均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 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优咔购买关联方无形资产构成关联交易,交易定价公允,且为上市公司发展新业务所必备,关联交易情况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全资子公司购买关联方无形资产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次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海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300698 证券简称:万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0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 公司董事会已终止对上海果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果通科技”)100%股权的收购,并与果通科技原股东签订了终止协议。经与果通科技原股东协商,由公司的关联方浙江万马智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参照同等条件受让果通科技10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优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优咔”,2020年11月16日注册,尚未开展业务)以2,500万元人民币向关联方果通科技及上海路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路随”)受让其持有的CMP连接平台等开展车辆网联业务的必要资产。后续果通科技及上海路随将相应的团队、技术和业务迁移到上海优咔,同时公司控股股东承诺果通科技仅为收购完成日(股东大会批准通过关联交易之日)已经交付至客户的业务继续提供存续期间的维护服务,不再向客户交付新的产品和服务;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开展新增车联网等类似业务,待上述业务执行到期后,公司控股股东将履行程序,及时注销果通科技。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上述方案实施过程中,因不可预知的因素,造成果通科技团队、技术和业务迁移等周期延长,影响上海优咔网络业务开展;同时,团队到位后,也存在相互磨合的风险。

2. 向关联方果通科技收购相关无形资产已通过董事会审议,但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详见公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3. 相关业务和团队迁移到上海优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客户进行了初步的沟通,原则上获得了客户的同意,但仍需客户的最终批准。若实际执行过程中,不能得到客户的最终批准,将对子公司上海优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车联网业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 果通科技存续期间,为维护存量客户,需要借助公司的软件平台,履行查询及数据统计职能。为此,公司授权果通科技有偿使用CMP软件中的基础号码管理功能,即基础信息查询、统计报表等功能,授权费用为人民币40万元/年,授权费用起始日为标的资产交割日,自标的资产交割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起始日起每届满一年后的20个工作日内支付当年度授权费用。上述关联交易需要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5. 根据目前的资产收购协议,公司将分三期向果通科技支付2,500万元收购款,即2022年支付不超过上海优咔2021年净利润的30%,但总额不超过600万元;2023年支付不超过上海优咔2022年净利润的30%,但总额不超过1,200万元;2024年支付不超过上海优咔2023年净利润的35%,但总额不超过2,500